附件1

山东省中小学规范化图书馆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价项目 | 评价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一、馆舍及设施设备（15分） | 1.馆舍建设 | （1）图书馆舍配置合理，生均使用面积≥0.3m²，得1分。（2）充分利用走廊、教室等公共空间，创建泛在阅读空间，得2分。（3）建有智慧阅读屏、朗读亭等智慧阅读空间，得1分。 | 4 |
| 2.馆内布局 | （1）图书馆馆舍有采编、藏书、阅览、教学、读者活动等场所，馆内布局功能标识清楚，分区合理，得1分。（2）学生阅览室座位/学生人数：小学≥1/20；九年制≥1/15；初级中学≥1/12；高级中学≥1/10，得1分。（3）教师阅览室座位/教师人数≥1/3，得1分。 | 3 |
| 3.设施设备 | （1）馆舍位置合理，环境幽雅，照明设施齐全，图书馆整洁卫生，得1分。（2）书架、阅览桌椅、借阅台、报刊架、书柜、计算机等配备齐全，得1分。（3）配足配齐消防设施设备，配置图书消毒杀菌和日常消杀、空气净化消毒设备，得1分。 | 3 |
| 4.智能化★ | （1）配备借还系统终端、智能书柜等智能化硬件设备，得2分。（2）图书馆纳入学校信息化建设整体规划，实行信息化、网络化管理，建有文献信息管理和服务系统，具有数据分析功能，得3分。 | 5 |
| 二、人员与经费保障（15分） | 5.馆长、馆员 | （1）图书馆工作的重大事项听取图书馆馆长（馆员）意见，有会议纪要等正式文件，得1分。（2）图书馆专兼职馆员人数/学生人数≥1/1000，得2分。（3）学校配有专职图书馆员，得3分。 | 6 |
| 6.图书馆员培训★ | 图书馆员具备图书馆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每年参加专业培训获得合格证书或有效证明，每次得1分，本项满分2分。 | 2 |
| 7.志愿者 | 家长、学生等参与图书馆公益服务活动，并有完整记录（活动照片、视频等），每项活动一次得0.5分，本项满分2分。 | 2 |
| 8.经费保障★ | （1）文献购置费在学校经费中列支，每年生均图书经费投入≥25元，得3分。（2）有参加图书馆学及相关学科进修学习、举办或参加专业会议、组织各类相关活动等费用支出，得2分。 | 5 |
| 三、文献信息资源（25分） | 9.馆藏建设 | 将《全国中小学图书馆（室）推荐书目》和《中小学生阅读指导目录》作为馆藏建设的主要参考依据，得1分。 | 1 |
| 10.馆藏结构 | 藏书结构符合《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要求。小学：第一大类占1.50%；第二大类占1.50%；第三大类占64%；第四大类占28%；第五大类占5%。中学：第一大类占2%；第二大类占2%；第三大类占54%；第四大类占38%；第五大类占4%。对照书刊总括核对账目，达不到分类比例的每一大类扣1分。 | 4 |
| 11.藏书量 | （1）生均藏书量：小学≥30册；九年制≥35册；初级中学≥40册；高级中学≥50册。达到标准，得2分。（2）报刊种类：小学≥60种；九年制≥80种；初级中学≥80种；高级中学≥120种。达到标准，得0.5分。（3）工具书、教学参考书种类：小学≥120种；九年制≥180种；初级中学≥180种；高级中学≥250种。达到标准，得0.5分。 | 3 |
| 三、文献信息资源（25分） | 12.年生均入藏量★ | 近三年，每年生均新增（更新）纸质图书量≥1本，得3分。 | 3 |
| 13.复本量 | 符合学校实际需要，推荐阅读书目可适当增加，得1分。 | 1 |
| 14.验收与登记★ | （1）书刊总括登录账目规范完整，得2分。（2）书刊个别登录账目规范完整，得2分。 | 4 |
| 15.分类编目与文献排架 | （1）书标、条形码等加工规范，得0.5分。（2）馆藏文献按一定次序排列存放在书架上，便于读者查找使用，得0.5分。 | 1 |
| 16.文献剔旧 | 每年开展剔旧更新工作，近三年每期剔旧更新台账完整规范，得1分，本项满分3分。 | 3 |
| 17.数字资源建设★ | （1）建有校本特色的校级阅读数字化平台，得2分。（2）开展纸质图书和数字图书资源的一体化编目和服务，得2分。（3）电子图书和电子期刊及时更新，得1分。 | 5 |
| 四、读者服务工作（20分） | 18.开馆时长 | （1）教学期间，每周开放不少于5天，每天对学生开放有效时间不少于4小时，得3分。（2）课余时间、法定节假日、寒暑假期间，对师生安排开放，一项得1分，本小项满分2分。 | 5 |
| 19.文献宣传 | 图书馆每年定期开展新书通报、书刊展览、书评等活动，并有完整记录（活动照片、视频等），每项活动得1分，本项满分4分。 | 4 |
| 20.读者服务 | （1）图书馆注重培养学生阅读兴趣，每年定期面向学生开设了解图书馆、学会使用图书馆的辅导课。具有教学内容、教案、课件等相关记录，得2分。（2）协助教师开展教学教研活动，具有活动方案并有完整记录（活动照片、视频等），每项活动得1分，本项满分3分。（3）学年生均借书不少于8册，得2分。（4）图书馆数字资源年人均访问下载次数/学生人数≥10，得1分。 | 8 |
| 21.读者调研★ | 定期进行读者调研，调研报告数字真实、案例详实，定期开展图书借阅数据分析，有针对性地改进学生阅读，每期1分，本项满分3分。 | 3 |
| 五、阅读推广（15分） | 22.阅读指导机构 | 设立阅读指导机构，成员由学校图书馆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教师和学生代表等组成，每年定期向学校提出改进阅读活动的建议，向全校师生推介新书、优秀读物，得1分。 | 1 |
| 23.阅读辅导课 | 每年定期开设阅读辅导课，利用课堂教学向学生推荐优秀读物，进行阅读指导，定期开展阅读指导活动。具有教学内容、课件等相关记录，每个标准课时得0.5分，本项满分2分。 | 2 |
| 24.阅读活动★ | （1）学校每年举办讲座、演讲、读书会、分享会、故事会等阅读推广活动，活动序列化、系统化、常态化，活动特色突出、主题鲜明、形式创新，活动有方案、有组织、有激励机制。每项活动得1分，本小项满分8分。（2）阅读活动以多种形式面向社会，引导家庭、社区参与到学生阅读活动中来，开展社区共读、书香家庭创建，营造良好阅读氛围。每项活动得1分，本小项满分2分。 | 10 |
| 25.阅读推广成效 | 近三年，学校推荐教师和学生参加经典诵读、主题演讲、阅读推广、阅读征文等活动获得表彰和奖励，每项得1分，本项满分2分。 | 2 |
| 六、管理与合作（10分） | 26.管理体制 | （1）图书馆行政和业务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得2分。（2）学校成立图书采购组织，定期研究图书采购相关事项，采购程序规范公开，得2分。 | 4 |
| 27.借阅服务 | 借阅、流通、参考咨询、读者活动等数据记录准确、完整、真实，得2分。 | 2 |
| 28.统计工作 | （1）馆舍面积、馆藏资源、人员、经费、设备等统计资料齐全、规范、真实、准确，得2分。（2）未如实填报各类统计数据，本项不得分。 | 2 |
| 29.合作协作 | （1）图书馆与校内各部门、学生组织、家长委员会开展合作活动，得1分。（2）图书馆与校外图书馆、文化馆、科技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及社会阅读指导机构、社区之间开展合作活动，得1分。 | 2 |
| 七、加分项（10分） | 30.建设与应用创新 | （1）接入区域中小学数字图书馆网络体系，县级得1分，市级得2分，本小项满分2分。（2）建有本校图书馆主页或在校园网上链接专题网站或利用新媒体提供检索、阅读、推广、交流等服务，得2分。（3）建有体现齐鲁文化、黄河文化、学校特色的校本资源，得2分。（4）近三年，图书馆集体、馆员个人、教师等在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方面参与学术研究、发表科研成果、获得表彰和奖励，每项得1分，本小项满分2分。（5）新闻媒体报道典型经验，得2分。 | 10 |

说明：1.本评分表满分110分，其中加分项10分。

2.**评分85分以上，达到山东省中小学规范化图书馆标准**；评分95

分及以上，可申报“山东省中小学星级图书馆”，评价材料为

近三年相关材料。

3.带★的评价内容为关键项，该项得分为0分的不得评定为“山

东省中小学星级图书馆”。

4.非法出版物进入学校图书馆，不得评定为“山东省中小学星级

图书馆”。